

免责声明：上海矿山破碎机网：<http://www.jawcrusher.biz>本着自由、分享的原则整理以下内容于互联网，若有侵权请联系我们删除！

上海矿山破碎机网提供沙石厂粉碎设备、石料生产线、矿石破碎线、制砂生产线、磨粉生产线、建筑垃圾回收等多项破碎筛分一条龙服务。

联系我们：您可以通过在线咨询与我们取得联系！周一至周日全天竭诚为您服务。



更多相关设备问题，生产线配置，设备报价，设备参数等问题

可以**免费咨询**在线客服帮您解答 | 24小时免费客服在线

一分钟解决您的疑惑

点击咨询



采石厂用机器,采石厂申请书,采石厂简介

采石厂申请范本年月日请贵所给予安排炸材仓库爆破员，用于修建采石厂公路炸材仓库之用。更让人想不通的是，在此期间当地工商部门从未对采石厂下发过任何停产通知，现在，采石厂拿到国土资源局批准的采矿许可证了，有关部门却突然上门，拖走了采石厂的机械设备，禁止生产经营。”靳太君说，当时在许可证到期前，他就已经把办理许可证延续的相关资料交送到澄江县国土资源局进行申请，但一直没有得到回复，就这样一直拖到了原采矿许可证到期。

”于是，靳太君一趟趟跑国土资源局，查询采矿许可证的办理情况，并请国土资源局出具了一个“正在办理其许可证延续”的证明，希望能以此向工商局申请营业执照年检过关。本月中旬，澄江县龙街工商分局的工作人员突然来到采石厂，拖走了采石厂的装载机，以无证经营为由口头通知了靳太君，并禁止采石厂继续生产经营，并要求靳太君缴纳罚款（金额在万到0万元之间）。随后，记者又来到澄江县工商局，该局阳副局长告诉记者，工商局之所以一直没有接受采石厂年检的申请，正是因为其没有采矿许可证；仅凭国土资源局开出的证明，不足以达到对其发放营业执照的条件。”澄江县国土资源局的祁副局长表示，当年省里下发过一个文件，就是专门对小矿企业进行各项评估调查的，整个评估费用共计人民币元。牋牋对于以上相关部门给出的说法，矣旧小田黑龙庙采石厂目前的投资人靳太君表示，由于澄江县国土资源局和工商局在其申请办理相关证件时拖延

了过长的时间，导致目前采石厂身陷多项罚款之中，对此，他将考虑采取司法途径维护自己的权益。编辑：樊炫华宇建设与乐天溪信用社建吉采石厂抵押借款合同纠纷案时间：--当事人肖祖益吴安富熊道平郑忠斌法官文号宜经再字第号宜经再字第号抗诉机关湖北省宜昌市人民检察院。原审原告(反诉被告)宜昌华宇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宇建设公司)，住所地宜昌县小溪塔镇夷陵大道号。

申请书采石

原审被告(反诉原告)宜昌县乐天溪农村信用合作社(以下简称乐天溪信用社)，住所地宜昌县乐天溪镇朱家湾村。原审原告(反诉被告)华宇建设公司与原审被告(反诉原告)乐天溪信用社原审被告建吉采石厂抵押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本院于年月日作出宜经初字第54号民事判决，已经发生法律效力。湖北省宜昌市人民检察院于年月日对本案向湖北省宜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抗诉，湖北省宜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于年月日以宜中立交函字第号交办函交办本院审理。湖北省宜昌市人民检察院指派三峡坝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谭明琼助理检察员鲁志强出庭支持抗诉，原审原告华宇建设公司法定代表郑忠斌委托的代理人吴昌兴原审被告乐天溪信用社法定代表人肖祖益及其委托代理人潘家华丁建平，被告兆吉坪村委会法定代表人熊道平委托的代理人刘长松周昌兴到庭参加诉讼。原判认定，年月日，乐天溪信用社为贷款方，建吉采石厂为借款方，华宇建设公司为担保方，签订了一份《信用社(抵押)担保借款合同书》。合同规定，贷款方向借款方提供万元流动资金，月利率为‰，借款方于年月日采石厂用机器,采石厂申请书,采石厂简介还款万元，年月日采石厂用机器,采石厂申请书,采石厂简介还款万元，年月日采石厂用机器,采石厂申请书,采石厂简介还款万元。借款方的借款由担保人自愿用公司价值万元的房屋作抵押担保，并办理了贷款担保书抵押物清单及房屋他项权证。抵押物为四栋职工宿舍(平方米)，二栋公交用房(平方米)，上述抵押物均为国有资产。抵押贷款合同签订后，乐天溪信用社于年月日给建吉采石厂借款万元，建吉采石厂出具了借款契约。建吉采石厂与乐天溪信用社于当天未经担保人同意直接从借款万元中转采石厂用机器,采石厂申请书,采石厂简介还原贷款本金及利息元，没有按借款合同解决的贷款用途办理。

华宇建设公司与乐天溪信用社在协商无果的情况下，于年月日向本院提起诉讼，要求确认抵押担保无效。同时查明，年月日，宜昌县建筑工程公司更名为宜昌华宇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其债权债务由变更的企业法人承担。

原审认为，乐天溪信用社与建吉采石厂签订的借款合同，在合同中，华宇建设公司作为担保方进行了担保，订立的担保条款清楚的表明为抵押担保，贷款方与担保方办理了抵押物清单及房屋他项权证。担保人华宇建设公司将属于国有资产的四栋职工宿舍，二栋公交用房作为担保抵押物，职工宿舍本身的属性是不能设置抵押的，同时抵押物属国有资产，但贷款方与担保方设置抵押物未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审核批准和登记，违反了法律和

行政法规，故抵押借款合同抵押条款无效，原告的诉讼请求成立。故反诉原告乐天溪信用社的反诉请求，本院不予支持，遂作出判决：乐天溪信用社建吉采石厂华宇建设公司签订的《信用社(抵押)担保借款合同书》中的抵押担保条款无效；驳回反诉原告乐天溪信用社的反诉请求。湖北省宜昌市人民检察院抗诉认为：原判认定“贷款方与担保方对设置抵押物未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审核批准和登记，违反了法律和行政法规，故抵押借款合同中抵押条款无效”，不符合法律规定，贷款方与担保方签订担保合同时并进行了抵押登记，由房管部门颁发了《房屋他项权证》，该抵押作为符合我国担保法的相关规定，应为有效。《宜昌市国有企业资产抵押贷款管理办法》和《湖北省国有企业资产抵押贷款管理的暂行办法》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相抵触，不能作为本案的依据，故宜昌县人民法院宜经初字第号民事判决采石厂用机器,采石厂申请书,采石厂简介适用法律错误，提出抗诉，依法再审。

年月，在企业改制中，宜昌县国有资产管理局发现华宇建设公司用国有资产作借款抵押，便于年月日办理了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同年月1日，宜昌县国有资产管理局以宜昌国资企函号函告华宇建设公司，责令该公司解除担保协议。

本案借款合同是主合同抵押担保合同是从合同，贷款方乐天溪信用社借款方建吉采石厂担保方华宇建设公司于年月日签订《信用社(抵押)担保借款合同书》的事实清楚，立有贷款申请书出具了借款契约贷款担保书办理了抵押物清单及他项权证，均是在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下签订和办理的，是双方意思的真实表示。原审原告华宇建设公司诉称原审被告建吉采石厂与乐天溪信用社有串通欺诈行为，以流动资金为名实为采石厂用机器,采石厂申请书,采石厂简介还债，要求确认其抵押担保条款无效，经审查原借款申请书的用途，三方约定“原借款转期及新增流动资金”。

原文地址：<http://jawcrusher.biz/xkj/GzKyCaiShibiNig.html>